贵州久联民爆器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037 证券简称:久联发展 公告编号:2013-039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占必文、总经理魏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饶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饶玉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636,669,995.80	4,627,274,879.65	21.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04,389,316.67	1,596,596,324.13	6.75%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33,665,197.46	18.73%	2,247,208,716.19	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4,869,010.84	13.79%	142,291,250.38	10.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4,913,964.25	13.1%	142,927,211.93	13.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75,318,375.13	-73.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6.25%	0.43	2.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6.25%	0.43	2.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7%	-1.2%	8.6%	-3.4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0,920.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71,120.1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39,381.91	甘肃久联雪松分公司4000万发雷管生产线停工损失等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6,827.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6,393.52	
合计	-635,961.5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2,88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贵州久联企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0.26%	99,060,445	0		
思南五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74%	12,239,013	0	质押	6,119,505
重庆中新融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3.27%	10,720,000	0		
中国银行-华泰柏瑞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02%	9,876,669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其他	2.49%	8,145,902	0		
华基丰收(天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44%	8,000,000	0		
广东恒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	6,560,000	0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其他	1.95%	6,400,000	0		
南京理工大学	国有法人	1.76%	5,748,598	0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2%	5,307,895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贵州久联企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9,060,445			人民币普通股	99,060,445	
思南五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2,239,013			人民币普通股	12,239,013	
重庆中新融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7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720,000	
中国银行-华泰柏瑞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876,669			人民币普通股	9,876,669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8,145,902			人民币普通股	8,145,902	
华基丰收(天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	
广东恒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6,5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60,000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6,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400,000	
南京理工大学	5,748,598			人民币普通股	5,748,598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307,895			人民币普通股	5,307,89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第一股东贵州久联企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第二股东思南五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同时与其它股东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另8名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报告期内公司前10大股东之一北京硕展中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将其股份进行约定购回交易,约定购回初始股份数量为6,4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5%。交易对方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 货币资金增加23662万元,增长41.94%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银行贷款增加了。

(2)应收账款增加42204万元,增长33.84%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贵州新联爆破公司工程大部份为BT项目,工程款未到回购期。

(3)预付账款增加8796万元,增长158.46%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贵州新联爆破公司因部份工程尚未结算而预付项目施工队的工程款增加。

(4)其他应收款增加22784万元,增长57.23%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新联爆破公司在本报告期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前期投资款及筹备费,因其子公司还在筹建中还未转入长期投资,增加其他应收款1171万元;同时爆破公司在本报告期增加支付给业主方的项目前期款项及履约保证金、诚信保证金增加,其中遵义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增加10000万元,汇川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增加3000万元,遵义市道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增加4500万元。

(5)长期股权投资增加5650万元,增长51.16%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贵阳久联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对茂名新华粤久联有限公司投资360万元,对山西久联宏远有限公司投资款1852万元;子公司新联爆破公司对贵州安联建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2900万元。

(6)在建工程增加11691万元,增长129.16%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安顺久联民爆有限责任公司50000吨炸药生产线的建设项目投入8952万元;甘肃久联雪松分公司4000万发雷管生产线增加1389万元及和平分公司5000吨乳化生产线增加117万元。

(7) 短期借款减少14300万元的主要原因是母公司本报告期归还短期借款18000万元,子公司甘肃久联民爆公司还短期借款2000万元,河南神威公司归还短期借款1000万元,贵阳化工归还短期借款3300万元及新联爆破公司增加短期借款10000万元。

(8)应付利息增加1450万元的原因是母公司本报告期发行公司债券而计提的利息费用。

(9)应付股利减少649.19万元,下降33.21%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子公司联合经营公司及其子公司已支付了股东的股利。

(10)其他应付款增加12412万元,增长66.93%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新联爆破公司收取工程施工队的履约保证金增加。

(11)长期借款增加30340万元,增长77.99%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新联爆破公司为遵义县南拓项目由业主方提供土地抵押担保向建行京瑞支行贷款18,000万元,用应收账款质押向陆家嘴国际信托公司二年期直融16,000万元,安顺久联民爆有限责任公司增加项目贷款10,000万元。

(12)实收资本增加12276万元,增长60%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实施2012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用资本公积转增了股本。

(二)利润表项目

(1)公司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17991万元,增长8.70%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的销售状况较好,其中炸药销售量较去年同期增加了约1.79万吨。

(2)公司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414万元,下降0.26%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的主要原材料硝铵一直在低位运行,使公司的营业成本下降,提高了公司炸药产品的利润空间。

(3)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7190万元,增长166.21%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新增河南神威的销售费用5056万元,同时因销售量增加而增加产品运费。

(4)公司管理费用增加5363万元,增长32.92%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新增河南神威和安捷公司的管理费用1916万元,爆破公司因业务扩展增加管理费用1236万元,同时人工成本增加使管理费用增加。

(5)公司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4251万元,增长160.57%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较去年同期增加银行贷款46504万元及母公司发行债券增加应付债券5.9亿而增加利息费用。

(6)公司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564.16万元,下降75.95%的主要原因是去年同期股份公司收到贵州省经信委安全生产专项资金200万元;贵阳久联收到贵阳市财政局搬迁补偿200万元;毕节联合公司收到毕节地区财政局房屋拆迁补偿51万元。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21230万元,增长73.81%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爆破公司在本报告期收回各项工程代付费23572万元。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上年同期增加18327万元,增长239.21%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爆破公司支付其子公司前期投资款5876万元,因子公司未正式成立还未纳入合并范围;贵阳久联化工公司支付茂名新华粤久联有限公司投资款360万元及山西久联宏远有限公司前期投资款1852万元;本期新增子公司安顺久联民爆有限责任公司建设生产线增加固定资产投资9440万元。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因周天爵先生已到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2013年5月10日公司第四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选举占必文先生为董事长、罗德丕先生为副董事长。

2013年9月26日公司第四届第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2013年10月15日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选举魏彦先生、王丽春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2013年9月26日公司第四届第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池恩安先生、井志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饶玉女士为总会计师(财务总监);聘任张曦女士为总经济师;聘任王丽春女士为董事会秘书。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经公司第四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选举占必文先生为董事长、罗德丕先生为副董事长	2013年05月1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经第四届第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2013年10月15日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选举魏彦先生、王丽春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2013年09月2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3年10月1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经第四届第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池恩安先生、井志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饶玉女士为总会计师(财务总监);聘任张曦女士为总经济师;聘任王丽春女士为董事会秘书	2013年09月2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贵州久联企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思南五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为避免同业竞争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第一大股东贵州久联企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第二大股东思南五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向本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报告期内,上述股东遵守承诺,没有发生与公司同业竞争的行为。	2004年09月08日	长期	较好地履行了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2013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3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0%	至	10%
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8,000	至	22,104.06
201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0,094.6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本年度炸药业务销售较好,民爆器材业务收入有所增长,但因业主方拆迁工作进展缓慢,影响了子公司爆破公司第四季度的工程进度,公司工程业务收入预计有所下降。		

贵州久联民爆器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占必文
2013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002037 证券简称:久联发展 公告编号:2013-040

贵州久联民爆器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获得爆破作业资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久联民爆器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近日获得了由贵州省公安厅颁发的爆破作业单位许可证(编号520000130175),资质等级四级,母公司的经营范围亦将从民用爆破器材的生产、销售、研究开发,爆破工程技术服务,化工产品的批零兼营,进出口经营业务,增加工程爆破的设计与施工。

母公司爆破作业单位许可证的获得扩大了公司经营范围,完全实现了民爆物品生产经营与工程爆破施工一体化。在扩大公司经营范围的同时,将有利于公司现场混装炸药的推广应用,推进公司工业炸药生产方式的技术进步。

贵州久联民爆器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0月22日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949 证券简称:新乡化纤 公告编号:2013-036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邵长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文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学莉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378,088,048.82	4,421,034,991.50	-0.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16,491,815.93	1,701,970,531.11	0.85%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39,567,820.96	-7.33%	2,462,866,291.99	-0.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003,816.99		14,521,284.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039,008.02	-137.39%	13,304,989.45	-109.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18,725,184.29	-144.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57		0.01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57		0.01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6%	2.92%	0.85%	8.4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41,720.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05,5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7,156.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4,640.36	
合计	1,216,295.3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70,401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乡白鹭化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1.31%	342,563,780	0		0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其他	2.39%	19,800,000	0		0
新乡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国家	1.57%	13,026,000	0		0
安康	境内自然人	0.98%	8,100,000	0		0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6%	3,000,000	0		0
云南建盛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3%	2,765,323	0		0
刘固湘	境内自然人	0.22%	1,842,625	0		0
鲁文芳	境内自然人	0.2%	1,647,600	0		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中元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18%	1,500,000	0		0
刘剑兴	境内自然人	0.17%	1,406,300	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新乡白鹭化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42,563,780			人民币普通股	342,563,780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19,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800,000	
新乡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13,02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26,000	
安康	8,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100,000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云南建盛投资有限公司	2,765,323			人民币普通股	2,765,323	
刘固湘	1,842,625			人民币普通股	1,842,625	
鲁文芳	1,647,600			人民币普通股	1,647,60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中元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	
刘剑兴	1,406,3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6,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新乡白鹭化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新乡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与其他前8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8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8名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报告期末,公司前10名股东中"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为股东"彭锡明"在报告期内进行了约定购回初始交易,交易数量为19,800,000股,占公司总股份2.39%。报告期末股东彭锡明持有本公司股票19,805,174股。

报告期末,公司前100名股东中"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为股东"龙超"在报告期内进行了约定购回初始交易,交易数量为333,900股。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报告期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是因为报告期计入损益的政府补助增多所致;

2、报告期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增加所致;

3、报告期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是因为报告期扭亏为盈,而上年同期由于经营亏损相应确认了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4、报告期净利润1,452万元,上年同期亏损,主要原因是:(1)、粘胶长丝报告期销量增加,毛利润总额增加;(2)、粘胶短纤维报告期平均售价和成本均比上年同期下降,而成本的下降幅度大于售价的下降幅度,粘胶短纤维报告期毛利润扭亏为盈;(3)、氨纶纤维报告期产销量增加,平均售价比上年同期有小幅上涨,毛利润增加较多。

5、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比期初大幅增加,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增加应收出口退税款1,180万元所致;

6、报告期末应交税费为-1,015万元,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原材料、设备和工程用材料等的采购使得增值税进项税额较大所致;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报告期初为36,400万元,为一年内到期的银行借款,报告期全部到期支付;

8、报告期末长期借款大幅增加,是因为报告期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9、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大幅减少,主要是因为年初应付账款较多,报告期支付了大量的原材料、燃料等货款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年产12,000吨连续聚合差别化氨纶纤维项目"二期工程建设进展顺利,年内建成投产。

2.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白鹭纤维有限公司"的"年产100,000吨新型纤维素项目一期工程"项目正在建设中,该项目年内建成并试生产。

3.新乡双鹭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目前已取得药品许可证,一期车间拟于今年年底或明年年初完成新版GMP认证,取得GMP证书后即可生产。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年产12,000吨连续聚合差别化氨纶纤维项目"二期工程	2013年02月23日	巨潮资讯网
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白鹭纤维有限公司"的"年产100,000吨新型纤维素项目一期工程"	2010年12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新乡双鹭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09年06月12日	巨潮资讯网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新乡白鹭化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竞争承诺	1999年03月01日	长期	无违反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2013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合计			0.00	0	--	0	--	0.00	0.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简称:恒邦股份 证券代码:002237 公告编号:2013-033
债券简称:12恒邦债 债券代码:112119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2013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最后交易日)为2013年10月29日,凡在2013年10月29日(含)前买入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2013年10月29日卖出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于2012年发行的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简称"12恒邦债"、"本期债券"、债券代码112119)至2013年10月30日将期满一年。根据本公司"12恒邦债"《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和《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有关条款的规定,在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12恒邦债

3、债券代码:112119

4、发行总额:人民币11.00亿元。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期限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票面利率为6.30%,在债券存续期限前3年固定不变。

7、债券起息日:2012年10月30日。

8、债券付息日:2013年至2017年每年的10月30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3年至2015年每年的10月30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9、信用评级情况: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级别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AA。

10、上市时间和地点:2012年11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1、登记、托管、委托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二、本期债券付息方案

按照《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6.30%。每手面值1,000元的本期债券派发利息为63.00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取得的实际每手派发利息为50.40元;扣税后非居民企业(包含QFII、RQFII)取得的实际每手派发利息为56.70元。

三、债券付息权益登记日、除息日及付息日

1、债权登记日为2013年10月29日。

2、除息日为2013年10月30日。

3、付息日为2013年10月30日。

四、债券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止2013年10月29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本期债券持有人。

五、债券付息方法

1、本公司将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签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协议,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进行债券兑付、兑息。

本公司将在本次付息日2个交易日前将本年度债券的利息足额划付至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2、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在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债券利息划付给相应的兑付机构(证券公司或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投资者于兑付机构领取债券利息。

六、关于本期债券利息所得税征收的说明

1、个人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法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者应缴纳公司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由本公司负责代扣代缴。

2、非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源泉扣缴管理暂行办法》(国税发[2009]3号)以及《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等规定,本期债券非居民企业(包括QFII、RQFII)债券持有者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应缴纳10%企业所得税,由本公司负责代扣代缴。

3、其他债券持有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对于其他债券持有者,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

七、相关机构

1、发行人: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水道镇金政街11号

联系人:张俊峰、夏晓波

电话:0535-4631769

传真:0535-4631176

2、保荐人、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机构: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武定侯街6号卓著中心Excel大厦6层606

项目主办人:于新军、姚超、陈学钊、苏畅

电话:010-66290691

传真:010-66290700

3、承销团其他成员

(1)副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56号方圆大厦23层

联系人:夏睿、尹子辉

联系电话:010-88027977、010-88027229

传真:010-88027190

(2)分销商: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江苏常州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19号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89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11楼

联系人:陆晓敏

联系电话:021-50586660-8662

传真:021-50810150

(3)分销商: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5、6楼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5、6楼

法定代表人:薛荣年

联系人:李建华、徐丽

联系电话:0755-23613758、010-88091052

传真:0755-83253933

4、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大厦18楼

联系人:赖兴文

邮政编码:518031

特此公告。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三日

股票简称:涪陵电力 股票代码:600452 编号:2013—029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定于2013年11月1日召开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会议事项通知已于2013年10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报》进行了公告。日前,公司收到控股股东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8,263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1.64%)《关于增加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提案的函》。

鉴于公司原聘请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中瑞岳华")已与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国富浩华")进行了合并,合并后的事务所更名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原中瑞岳华注销,原国富浩华、中瑞岳华的人员和业务转入新成立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其合并前的国富浩华、中瑞岳华均具备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认定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因此,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满足《公司审计机构选聘及评价制度》的选聘要求,能够满足本公司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需要;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届三次工作会议审议决定,同意改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12万元。

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认为本公司有必要将《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201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经董事会研究,同意将该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除了上述增加的临时提案,公司于2013年10月17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三、根据以上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公司对2013年10月17日发布的《关于召开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进行了补充,现在将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如下:

一、时间安排

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11月1日(星期五)上午9:30时

股权登记日:2013年10月25日(星期五)

参会登记日:2013年10月30—31日

二、会议地点:重庆市涪陵区望州路20号公司十一楼会议室

三、参会人员

(一)2013年10月25日(星期五)下午3:00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

四、审议议案

(一)关于选举张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二)关于聘请公司201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关于聘请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五、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时间:2013年10月30—31日上午9:30—11:30时,下午2:30—5:00时。

(二)登记地点:重庆市涪陵区望州路20号公司办公楼13楼证券投资部。

(三)登记方式: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授权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和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以到达邮戳为准。

(四)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联系人:蔡彬、刘潇

联系电话:023—72286777 023—72286349

联系传真:023—72286349

公司地址:重庆市涪陵区望州路20号

邮政编码:408000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等一切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二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并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单位(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议案未作出具体指示的,授权代理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

序号	议案内容	授权投票
一	关于选举张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二	关于聘请公司201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三	关于聘请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委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授权代理人(签字):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

1、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相应的□中用"√"明确授权代理人投票;

2、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公章。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10月2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大摩基础行业混合
基金主代码	2330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有关法规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兼有增聘和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增财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盛军锋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增财
任职日期	2013年10月23日
证券从业年限	6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6年
过往从业经历	西南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